

鹤壁市鹤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鹤山区老旧小区综合提质改造项目

(一期) 监理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市鹤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鹤山区老旧小区综合提质改造项目(一期)监理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 点击“交易主体登录”选择登录“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 登录之后自行下载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07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鹤山财磋商采购-2025-9

2、项目名称: 鹤壁市鹤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鹤山区老旧小区综合提质改造项目(一期)

监理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475000 元;

最高限价: 475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HSCG-2025-0144-01	鹤壁市鹤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鹤山区老旧小区综合提质改造项目(一期)监理项目	475000	475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对鹤山区 2000 年前建设的北辰小区、马中社区等 12 个老旧小区进行综合提质改造, 主要包括房屋的外墙外保温及防水, 道路及雨水、污水管网, 停车场停车位、非机动车棚, 路灯, 围墙, 栏杆, 视频监控, 人居环境提升等。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全过程监理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5.2 质量要求: 合格, 符合国家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5.3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设一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 同施工周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下列规定(提供承诺书或其它证明材料)：

-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有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3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需具有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须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应包括养老保险证明）；

3.4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次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注：供应商应对其作出的资格信用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供应商承诺不实的，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经调查核实后，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5年06月23日至2025年07月0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点击“交易主体登录”选择登录“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登录之后自行下载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3、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07月0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2.0)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1、时间:2025年07月0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一坐席,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二次报价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六、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特别提醒:各潜在投标人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于2023年5月26日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CA互认助手”(以下简称“新版CA驱动”)。“新版CA驱动”支持北京CA、华测CA、深圳CA三家数字证书互认,因技术原因暂不支持信安CA数字证书,持有信安CA数字证书的交易主体可以咨询以上三家中的任何一家公司。已在河南省内办理过北京CA、华测CA、深圳CA的数字证书仍可使用,无需重复办理。关于系统操作相关事宜,请各潜在供应商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中下载“鹤壁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2.0-第一电子交易系统”。

2、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注:①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数字证书办理,并在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②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磋商文件);

③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磋商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④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壁市鹤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鹤山区

联系人:秦先生

电话:0392-28222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华山路与海棠巷交叉路东50米路北(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

司)

联系人:张曦

电话:1870392219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曦

电话:18703922192